

政府總部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香港金鐘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西翼十樓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GOVERNMENT SECRETARIAT
10th Floor,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Admiralty,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ephone: 2810 2318
傳真 Fax: 2537 3539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2017 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主席
黃定光議員, GBS, JP

黃主席：

《2017 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 恢復二讀辯論

就上述事宜，我曾於2018年1月29日致函閣下。藉該函件，我告知閣下政府撤回了於2018年1月22日向立法會發出就《2017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在2018年1月31日恢復二讀辯論的預告。該函件解釋，由於政府在臨近開會前才收到有議員就條例草案提出的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修正案」），有關的建議對條例草案內政府的方案作出重大修訂，而建議的修訂從未有在有關的法案委員會中討論，亦偏離勞工顧問委員會（「勞顧會」）中僱主及僱員代表達成的共識，因此政府必須撤回該預告。

勞工處及後向勞顧會作出了匯報。雖然勞顧會委員未能就修正案達成任何共識，但他們認為政府可按條例草案原本方案的基礎，恢復二讀辯論。就此，希望讓閣下得知，我剛去信立法會主席，告知我們擬於2018年5月16日恢復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為此，我們將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54(5)條，向立法會發出就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的預告。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博士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reading '羅致光' (Lo Zhi-guang).

2018 年 4 月 25 日